

2023年湛江市吴川市樟铺镇龙塘村委会下龙塘路灯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2023-12-04

一、招标信息

招标项目名称	2023年湛江市吴川市樟铺镇龙塘村委会下龙塘路灯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N00-544408836805952895-20231204-000001-8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控制价（元）	251,980.49	投标保证金（元）	5,000.00
招标项目类型	市政工程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工期（自然日）	30	招标项目资金来源	《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支付13万，其余不足部分有吴川市樟铺镇龙塘村委会下龙塘经济合作社自筹
招标方名称	广东省吴川市樟铺镇龙塘村民委员会		
招标方信用代码	544408836805952895		

二、时间安排

报名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3-12-13 23:59:59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12-25 23:59:59
开标时间	2023-12-27 10:00:00

三、项目要求

- 1、项目建设地点：广东省湛江市吴川市梅菪街道龙塘村村委会
- 2、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为了改善我村委会下属下龙塘村民夜间出行和农村用电急缺问题。我村将安装100盏太阳能路灯以解决村民出行问题。
- 3、项目建设质量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的要求
- 4、有意投标者可自行到项目地点作实地查看或联系招标方商定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已列入警示名单的意向人报名；
- 2、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其他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3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专业技术能力和良好的售后能力；所投货物必须符合有关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4、依法缴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五、保证金说明

- 1、意向人必须按要求及方式将投标保证金转入专用账号，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报名结束前一次性全额到达项目指定账户（转账时在用途栏或附加信息栏请填写“投标保证金”）。应标失败的用户，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后一次性全额不计息按原账号返还（一般5个工作日）。中标用户，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并审核通过后一次性全额不计息按原账号返还（一般10个工作日）；
- 2、投标保证金仅限于通过银行的渠道进行转账，包括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拒收支付宝转账、微信转账、现金存款）；
- 3、一个项目对应一个银行账号；
- 4、为确保系统能及时获取银行系统的到账信息，建议意向人提前完成网上报名及投标保证金转账；
- 5、意向人支付投标保证金的户名必须与实际参加应标的名称一致，否则银行系统无法匹配，银行系统匹配不一致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到达指定帐号的，均无法完成报名；
- 6、逾期未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或投标保证金款项未在指定日期前到账的，均视为未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均无法完成报名。

六、投标注意事项

- 1、阅读招标公告内容并审查自身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 2、未注册用户请先登录“广东省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大厅”网站进行用户注册（完成注册的用户可直接登录）；
- 3、按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按照报名流程缴纳投标保证金；
- 4、报名成功后，联系招标人获取招标文件；
- 5、根据招标文件拟定投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6、参与线下评标，确定最终中标人；
- 7、严禁围标、串标、弃标行为，严禁以威胁手段向其他投标人收受不当利益，严禁交易成功后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不按时付款及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交易行为。经查实投标人有前述行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已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由相关部门或单位追究行为人相应法律责任。另外，行为人自行承担日后在本平台再参加竞投时因前述不良行为记录产生的可能影响其交易资格的不利后果。

七、其他说明

无

八、联系方式

1、招标方信息

名称：广东省吴川市樟铺镇龙塘村民委员会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吴川市樟铺镇龙塘村村委会
联系人：骆金龙
联系电话：13709660959

2、交易服务管理机构信息

名称：吴川市樟铺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吴川市樟铺镇樟铺镇漳州路9号
联系人：黄芸芸
联系电话：0759-5233782

3、交易监督管理机构信息

名称：吴川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吴川市梅菪街道人民西路27号
联系电话：0759-5581911

吴川市农业农村局
2023-12-04